

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对通化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补充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及关联交易概述

（1）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

为解决通化热电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通化热电”）资产负债率高，资金紧张问题，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吉电股份”或“公司”）与公司第一大股东——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吉林能交总”）按持股比例拟对通化热电增资。其中，吉电股份向其增资 8,018.68 万元；吉林能交总向其增资 35,000 万元，增资后，双方持股比例不变。

（2）董事会审议增资议案的表决情况

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，关联董事陶新建先生和沈汝浪先生履行了回避表决，其余七名非关联董事一致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拟对通化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议案》。

（3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通化热电公司是能交总的控股公司，能交总持有其 81.36% 股权，

公司持有其 18.64% 股权。公司与通化热电同受吉林能交总控制，构成关联关系，本次交易属关联交易事项。

吉林能交总系公司实际控制人——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的全资子公司。

(4) 本次关联交易未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，不构成借壳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二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1、基本情况

经济性质：有限责任公司

住所：通化市东通化街东明路868号

法定代表人：周大山

注册资金：74902.67万元

营业执照注册号：220500000010724

税务登记证号码：22050377420690X

经营范围（主营）：热电项目投资、开发、建设、经营管理；生产经营电力、热力及相关产品；承揽电/热站设备运行维护业务；集中供热（二道江区范围内）。

2、经营情况

通化热电公司拥有两台 200MW 机组，即总装机总容量为 400MW。2012 年至 2014 年三年总发电量为 41 亿千瓦时，总供热 1,106 万吉焦。截止 2015 年 10 月 30 日，通化热电资产总额 141,942.97 万元，负债总额 161,667.32 万元，资产负债率 113.90%。发电量 115,284

万千瓦时；发电利用小时 2882 小时，标煤单价 444.25 元/吨，2015 年 1-10 月（未经审计）完成利润-943 万元。

3、股权结构

序号	公司名称	持股比例
1	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	81.36%
2	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	18.64%
3	合计	100%

本次通化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股权结构未发生改变。

三、对外投资的主要内容

公司拟出资 8,018.68 万元对通化热电进行增资，吉林能交总增资 35,000 万元。增加投资后，双方持股比例不变。

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1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

(1) 股东双方按持股比例同步增资后，通化热电将获得资金 43,018.68 万元，可缓解通化热电目前生产经营资金紧张局面。

(2) 截止 2015 年 10 月 30 日（未经审计），通化热电资产负债率 113.90%，股东双方同比例增资后，预计资产负债率降至 83.25%，能够有效缓解通化热电在金融机构融资压力，降低融资成本。

(3) 股东双方增资后，通化热电资产负债率仍处于高位，偿债能力仍然欠佳，存在一定的资金短缺风险。

2、对公司的影响

(1) 资金安排

本次对外投资所涉及的资金来源于公司的自有资金。

(2) 对外投资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

截止 2015 年 10 月 30 日（未经审计），通化热电资产负债率 113.90%，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规定，公司对通化热电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已减记至零。增资后，公司对通化热电持股比例 18.64% 保持不变，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。

公司受托管理通化热电以来，一直非常重视通化热电的扭亏减亏和经营治理工作。近两年，随着煤炭价格持续下滑，通化热电经营环境得到一定程度改善。在此基础上，通过强化营销增加电量、控制燃料成本、拓展电站检修运维业务等有效措施，经营明显好转。

五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、吉林能源交通总公司

经济性质：国有企业

住所：长春市工农大路 50 号

法定代表人：陶新建

注册资金：152129 万元人民币

营业执照注册号：220000000057209

税务登记证号码：220102123921440

经营范围（主营）：开发建设电力、地方煤炭、交通项目、电力、交通建设所需钢材、水泥、机械设备和发电所需燃料购销、日用百货、食品、服装批发零售、房屋餐饮娱乐、写字间租赁（由分支机构）

2、通化热电有限责任公司

经济性质：有限责任公司

住所：通化市东通化街东明路 868 号

法定代表人：周大山

注册资金：74902.67万元

营业执照注册号：220500000010724

税务登记证号码：22050377420690X

经营范围（主营）：热电项目投资、开发、建设、经营管理；生产经营电力、热力及相关产品；承揽电/热站设备运行维护业务；集中供热（二道江区范围内）。

3、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

（1）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，能交总公司资产总额 2,470,329 万元，净资产 15,280 万元，营业收入 594,289 万元，净利润-24,724 万元。

（2）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，通化热电资产总额 149,864 万元，净资产 135,874 万元，营业收入 52,529 万元，净利润 -5,849 万元。

六、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

股东双方按持股比例同比例增资。

七、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

1、本次关联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和土地租赁等情况，交易完成后，不会产生关联交易。

2、本次关联交易不会产生同业竞争。

3、本次关联交易所涉及的资金来源于公司的自有资金。

八、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通化热电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2,770 万元，已按规定履行了内部审批程序并披露。

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能交总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300 万元，已按规定履行了内部审批程序并披露。

九、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

1、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

同意本次关联交易，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2、对关联交易表决程序及公平性发表的意见

本次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合法，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和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。

本次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、公正、自愿、诚信的原则，交易方式和定价符合市场规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其他股东利益及同业竞争的情形。

十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。
- 2、独立董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六日